長榮大學神學系碩士班課程配當表
（自112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）

112.05.23 經111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
112.12.05 經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必修或選修	科目代號	科目名稱	規定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每週時數		備註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講授	實習實驗	
本系必修	CT00124	神學方法研究	3	3								3	0	共同必修
	CT00217	專題研究討論I	1	1								1	0	
	CT00126	神學與文化研究	3		3							3	0	
	CT00218	專題研究討論II	1		1							1	0	
	CT00237	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	0		0							0	2	
本系選修	CT00135	當代神學專題	3	3								3	0	神學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23	基督教社會倫理學	3	3								3	0	實踐神學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42	舊約神學專題	3	3								3	0	聖經與詮釋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47	實踐神學基本問題研究	3	3								3	0	其它選修，無神學背景者必選修；有神學背景者，不計列畢業學分
	CT00251	保羅神學專題研究	3	3		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55	神學家專題研究	3	3		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60	女性聖經專題研究	3	3		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72	聖經語言I	1	1								1	0	
	CT00136	教導與宣揚專題	3		3							3	0	實踐神學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43	新約神學專題	3		3							3	0	聖經與詮釋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48	教會史基本問題研究	3		3							3	0	其它選修，無神學背景者必選修；有神學背景者，不計列畢業學分
	CT00252	智慧文學專題研究	3		3	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57	科學與宗教專題研究	3		3	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61	教牧心理學專題研究	3		3	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65	台灣本土神學專題	3		3							3	0	神學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73	聖經語言II	1		1							1	0	
	CT00133	神學思想史專題	3			3						3	0	神學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137	牧養與關懷專題	3			3						3	0	實踐神學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49	共觀福音專題研究	3			3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53	比較宗教專題研究	3			3	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56	聖經釋義與詮釋專題	3			3						3	0	聖經與詮釋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58	家庭牧養專題研究	3			3						3	0	其它選修

長榮大學神學系碩士班課程配當表
（自112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）

112.05.23 經111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
112.12.05 經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必修或選修	科目代號	科目名稱	規定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每週時數		備註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講授	實習實驗	
本系選修	CT00263	聖經基本問題研究	3			3						3	0	其它選修，無神學背景者必選修；有神學背景者，不計列畢業學分
	CT00138	宣教與服務專題	3				3					3	0	實踐神學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46	神學基本問題研究	3				3					3	0	其它選修，無神學背景者必選修；有神學背景者，不計列畢業學分
	CT00254	系統神學專題研究	3				3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59	基督教禮儀神學專題研究	3				3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62	宗教與藝術專題研究	3				3					3	0	其它選修
	CT00266	處境化聖經研究專題	3				3					3	0	聖經與詮釋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67	宗教對話專題	3				3					3	0	神學研究領域,必選修之一,四選三
	CT00268	先知與啟示文學專題研究	3				3					3	0	其它選修

必 修 14
選 修 18
總 計 32

1.必修14學分：本系必修8學分及論文6學分
2.選修18分
3.畢業學分：
(1)有道學碩士者32學分
(2)無道學碩士而有神學士學位者44學分
(3)無道學碩士亦無神學學士者56學分